**2017年部门决算信息公开**

邯郸市编办

2018年11月

**目   录**

**第一部分邯郸市编办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和机构设置**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邯郸市编办2017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等相关信息统计表**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三部分邯郸市编办2017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政府采购情况**

**3、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4、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 邯郸市编办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以及机构编制管理的政策法规，组织拟订全市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以及机构编制管理的政策和地方性法规草案并监督实施；管理和指导各级党政机关，人大、政协、法院、检察院机关，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机关的机构编制工作；管理和指导全市事业单位机构编制工作。**

**（二）组织拟订全市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总体方案并组织实施；拟订市委、市政府机构改革方案；审核市委、市政府各部门职能配置、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以及各县、区（市）的机构改革方案；指导、协调各县、区（市）、乡镇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以及机构编制管理工作。**

**（三）协调市委、市政府各部门的职能配置及其调整；协调市委各部门之间、市政府各部门之间、市委各部门与市政府各部门之间以及市直各部门与各县、区（市）之间的职责分工。**

**（四）审核市委、市政府及各部门的派出机构和市以下垂直管理机构的职能配置、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审核各县、区（市）党委、政府科级以上机构设置和调整事宜；审核各县、区（市）、乡镇机构编制分类。**

**（五）审核市人大、市政协、市法院、市检察院、市级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机关的职能配置、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审核各县、区（市）人大、政协、法院、检察院和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机关科级以上机构设置和调整事宜。**

**（六）组织拟订全市事业单位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方案；执行各类事业单位人员编制标准和管理办法；研究提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行政管理职能认定意见；审核或审批市委、市政府所属事业单位的职能配置、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指导并协调各县、区（市）及以下事业单位管理体制改革和机构编制管理工作；审核市委、市政府及市直各部门联系的各群众团体的机构编制事宜；审核或审批各县、区（市）事业单位的机构编制事宜；负责全市事业单位法人登记管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七）指导全市开发区（园区）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工作，组织拟订市级以上开发区（园区）机构编制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审核市级以上开发区（园区）职能配置、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

**（八）负责机构编制日常管理。审核并管理全市各级各类机关事业人员编制总额；在机构编制总量限额内，负责市直党政群机关、直属事业机构和其他事业单位以及各县、区（市）日常机构编制调整事宜；负责对全市机构编制的总量控制、动态管理和机构编制标准化工作；负责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以及编制使用核准等工作；建立健全机构编制部门与有关部门的配合制约机制。**

**（九）负责对各级行政、事业单位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及机构编制执行情况的跟踪评估和监督检查；负责受理违反机构编制法规、纪律的检举、控告和投诉，对违反机构编制法规、纪律问题进行调查处理。**

**(十)负责全市机构编制信息管理系统、电子政务和机构编制网站的建设和管理；负责全市机构编制统计工作；指导全市党政群机关、事业单位和其他非营利性单位网上名称管理工作；指导各县、区（市）机构编制部门电子政务建设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十一）承办市委、市政府和市机构编制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编办设综合处、党群政法处、行政机关处、县乡指导处、事业处、审批制度改革处、事改办、督查处、机关党委等处室，下属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电子政务中心。**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编制部门批准和财政拨款渠道，邯郸市编办编制2017年度部门预算的范围共1个预算单位。**

**二、邯郸市编办2017年度部门预算表**

**表1、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开01表)**

**表2、收入决算表(公开02表)**

**表3、支出决算表(公开03表)**

**表4、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开04表)**

**表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05表)**

**表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公开06表)**

**表7、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07表)**

**表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08表)**

**表9、“三公”经费及相关信息统计表(公开09表)**

**表10、政府采购情况表(公开10表)**

**（三）邯郸市编办2017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年度部门决算收入522.3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522.34万元,比上年479.95增长42.39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增加人员人员经费相应增加，承担工作任务增加，专项经费相应增加。比2017年初预算313.63万元增加208.71万元，主要原因为调整人员工资、公积金导致的人员经费增加，和承担大项任务专项经费增加。2017年度部门决算支出579.8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98.8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0.6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0.34万元。比2017年预算313.63万元增加266.2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增加人员人员经费相应增加，承担工作任务增加，专项经费相应增加。比2016年405.56万元增长23%。2017年收入和支出比2016年有较大增长，主要是创新管理体制，简政放权，政府进一步加强了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召开全省现场会，行政体制改革和机构改革等工作，主要用于交通费及印刷费、会议费的支出。**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年度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入522.34万元。比上年479.95增长42.39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增加人员人员经费相应增加，承担工作任务增加，专项经费相应增加。比2017年初预算313.63万元增加208.71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增加人员人员经费相应增加，承担工作任务增加，专项经费相应增加。2017年度部门决算支出579.8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98.8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0.6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0.34万元。比2017年预算313.63万元增加266.2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增加人员人员经费相应增加，承担工作任务增加，专项经费相应增加。比2016年405.56万元增长23%。2017年收入和支出比2016年有较大增长，主要是创新管理体制，简政放权，政府进一步加强了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召开全省现场会，行政体制改革和机构改革等工作，主要用于交通费及印刷费、会议费的支出。**

**三、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度我办财政拨款收入522.3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22.34万元，占100%。**

**四、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579.8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98.8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0.6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0.34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在做好各项工作的前提下，节省各项开支，尤其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支出，我单位2017年“三公”经费决算3.05万元，与2016年“三公”经费决算16.65万元相比降低了13.6万元，降低了82%；与2017年“三公”经费预算3.84万元相比减少0.79万元，降低了20.6%。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0万元。**

**公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05万元，与2016年此项经费决算16.65万元相比减少13.6万元；与2017年此项经费预算3.2万元相比减少0.1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2016年决算、2017年预算均为0万元。公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减少的原因：一是2016年全市实行车改后，我局公车保有量由9辆减为5辆，车辆运行维护费也相应减少；二是提倡绿色出行，鼓励公务外出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减少环境污染。**

**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2016年此项经费决算0万元相比减少0万元；与2017年此项经费预算0.64万元相比减少0.64万元。公务接待费减少的原因是按照中央、省、市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我部门严格控制公务接待的次数、规格和陪同人员，尽量减少公务接待开支。**

**六、绩效预算开展情况**

**1、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17年我办按照预算绩效管理改革要求，以绩效为导向，严格执行绩效预算管理。根据市财政局的要求，从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机构编制管理、促进政府职能转变、编办事务管理4个方面对我办展开工作严格按照行政改革目标完成率、事业改革目标完成率、案件办结率、实名制管理推行率、研究课题成果数量、标准体系建设数量、事业单位登记管理率、政府购买服务推广率、行政审批取消下放率、综合事务保障率10个绩效指标并结合评价标准对每项工作进行绩效评价，围绕本部门的发展规划、年度发展计划、工作计划确定的目标及年度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2、预算项目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改革要求，本单位对2017年确定的部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共涉及5个项目，涉及资金84万元，绩效自评覆盖率达到100%。**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7年邯郸市编办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10.64万元，比2016年（113.01万元）增加97.63万元，增长86.4%。创新管理体制，简政放权，政府进一步加强了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召开全省现场会，行政体制改革和机构改革等工作，主要用于交通费及印刷费、会议的支出。**

**2、政府采购情况**

**201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93万元，主要为通过协议供货采购部分办公设备，采购规模为小规模，资金来源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我办共有车辆2辆，全部为一般公务用车，无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4、政府性基金使用与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因我办无政府性基金使用及国有资本经营活动，所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以空表的形式予以公开。**

**四、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基本支出：指部门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3、项目支出：指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4、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5、“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等业务用车。**